**项目名称：共享工投公司2023年度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选聘项目**

**比 选　文　件**

**招　　标　 人：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共享工投公司2023年度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选聘项目**

**比选公告**

###

### 1.招标条件

本比选项目共享工投公司2023年度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选聘项目，比选人为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诚邀符合条件的机构按比选公告及比选文件的要求参加本次比选。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名称：共享工投公司2023年度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选聘

2.1.2 发行主体：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2.1.3 债券品种：短期融资券

2.1.4 发行规模：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

2.1.5 期限结构：不超过1年（含1年）

2.1.6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2.1.7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

2.2 招标范围：负责组织本次债券申报材料的编制，配合发行人进行债券报批；负责协调各相关中介机构开展与本次债券申报、发行相关的各项工作；负责沟通协调债券审批部门直至获得注册通知书；负责承销发行本次债券，确保发行成本；负责本次债券存续期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其他债券申报和发行工作中的相关事宜。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条件和业绩要求：

3.1.1投标人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机构。

3.1.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A类主承销商资格。

3.1.3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失信记录；没有受到过监管部门严重行政处罚并暂停债券发行相关业务。

3.1.4 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财务报表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出具意见。

3.1.5 未出现为争取业务向政府有关部门或国有企业非法进行利益输送或其他负面情形。

3.1.6 具有履行业务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和工作团队，有较强的承销实力和良好的信誉。

3.2 本次投标可采取单独或联合体的方式进行，采取联合体投标方式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原则上联合体不超过2家机构。

 3.3 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估法，接受联合体的比选申请，联合体协议书与投标文件一并提供给比选人。

### 3.4 取得过我司与本次拟发行债券品种相同的债券承销资格，批文在有效期内暂未发行完毕的机构不具备本次投标资格。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起，（北京时间，下同），在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cqgxgt.com/）上“通知公告”区及“招标公告区”仔细阅读和下载：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通知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投标人全部知晓有关招投标过程和全部内容。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以比选文件为准，地点为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 6.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沙坪坝区凤凰镇凤凰文化广场

联 系 人：谢强

联系电话：023-8115192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1.1 | 招标人 | 招 标 人：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地 址：沙坪坝区凤凰镇凤凰文化广场联 系 人：谢强联系电话：023-81151921 |
| 1.1.2 | 项目名称 | 共享工投公司2023年度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选聘 |
| 1.1.3 | 项目地点 | 沙坪坝区凤凰镇凤凰文化广场 |
| 1.1.4 | 项目概况 | 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报并发行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期限不超过1年（含1年），本次拟申请发行债券所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或补充流动资金。 |
| 1.2 | 招标范围 | 负责组织本次债券申报材料的编制，配合发行人进行债券报批；负责协调各相关中介机构开展与本次债券申报、发行相关的各项工作；负责沟通协调债券审批部门直至获得注册通知书；负责承销发行本次债券，确保发行成本；负责本次债券存续期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其他债券申报和发行工作中的相关事宜。 |
| 1.3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接受 |
| 1.4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营业执照：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最新的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资质条件：具备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A类主承销商资格（须提供有效资质的复印件）。**注：联合体投标各方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分别提供相应资质证明复印件。**3.业绩证明文件：提供近两年至少1个主承销机构与本次拟发行债券品种相同的债券承销业绩证明，按总承销额和重庆地区承销额分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名称、发行人所在省份、金额、期限、票面利率等，注明是否为联合主承销，发行人是否为城投类平台公司（wind数据）。**注：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人业绩为准。**4.提供本次债券承销服务工作方案，至少包括发行工作时间安排、审批时间预计、发行利率预测分析、承销费及其他相关费用报价，债券包销方案及发行计划，投标人安排的本次债券发行团队构成，对后续服务的安排、承诺及支持程度。**注：联合体投标的，工作方案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提供。**5.提供不存在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负面情形的说明。**注：联合体各成员均不得存在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负面情形之一，并由联合体各成员作出书面承诺。**6.其他有利于投标人加分的印证材料。 **注：联合体投标的，则由招标人根据印证材料加总联合体各成员相关数据后计算分数。**7.本次比选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均应加盖企业公章，参选人须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注：若投标单位为联合体，除特别说明需牵头人提供的情形，其它材料须联合体成员分别盖章。**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随招标文件一并发布的资料、招标人发出的答疑、补遗等。 |
| 3.1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
| 4.1 | 资格审查资料 | 本须知1.4项规定提供的资料均需完整。 |
| 5.1.1 | 投标文件的份数 | 1.投标文件由投标函部分组成：一式一份。2.资格审查资料：一式一份。 |
| 5.1.2 | 投标文件的密封 | 1.投标文件袋由投标人自行制作，但必须在封套上注明 “投标文件”大袋，密封并在袋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2.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3.如若资料较厚，可以增加相应的袋子，标明序号即可。 |
| 5.1.3 | 封套上写明 | 应在“投标文件”袋封套上写明如下内容：共享工投公司2023年度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选聘项目投标文件在2023年 5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规定的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 |
| 5.2.1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3年 5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 |
| 5.2.2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沙坪坝区凤凰镇凤凰文化广场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 |
| 5.2.3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2023年 5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开标地点：沙坪坝区凤凰镇凤凰文化广场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 |
| 6.1.1 | 无效标的确认 |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均视为未响应本比选文件而作为废标条件：1.竞标文件没有加盖竞标单位印章的；2.竞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3.竞标文件中要求的竞标文件的几个组成部分的任一部分被认定为无效的；4.竞标文件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 6.1.2 | 重新比选 | 竞标截止时间内，发包人收到的有效报价少于3个的，发包人将重新竞争发包。 |
| 7.1 | 评标原则 | 1.由共享工投公司组成评标小组，采取综合评议办法，按评分加计总分排序，作为比选依据。2.获得的评分从高到低（评分人员对各参选单位评分的总和）第1名的单位为本次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公司将在一周内向参与比选的单位发出比选结果通知书。3.若得分最高单位在我司指定期限内未取得发行债券注册通知书，将被直接取消债券承销资格，自动由得分第二的机构承销债券，以此类推。 4.若最终得分出现相同分数，则联合承销，承销比例由投标人自行协商，一周内协商无果的，由发行人直接按50:50确定承销比例。  |
| 8.1 | 违约条款 | 本项目最终中标人若未能履行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包括包销额度、认购额度在内的事项，将取消其1年内我司债券承销业务投标资格。 |

###

### **附件1：**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超短期融资劵承销机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实得分** |
| 1 | 综合实力 | 10 | 满分10分，根据投标主体综合实力、承销团队和述标情况进行打分，无负面清单得满分。 |  |
| 2 | 承销费率 | 10 | 年承销费率以0.15%/年为基准，基础分值10分，每减少/增加0.01%（1bp/年），得分增加/减少0.5分，最高加分/减分不超过5分。 |  |
| 3 | 承销规模 | 30 | 总承销业绩：以投标人2022年全国范围内债券承销规模绝对排名为准，第1名得10分，第2名得8分，依次每名降低2分，最低为0分。（以Wind口径为准）**地区承销业绩**：以投标人2022年重庆区域内债券承销规模绝对排名为准，第1名得10分，第2名得8分，依次每名降低2分，最低为0分。（以Wind口径为准）**地区短融承销业绩**：以投标人2022年沙坪坝区内短融（包括超短融）承销规模绝对排名为准，第1名得10分，第2名得8分，依次每名降低2分，最低为0分。（以Wind口径为准）**注：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人业绩为准。**  |  |
| 4 | 发行方案 | 20 | 投标人针对公司基本情况和沙区财政实力拟定发行方案，方案中应对发行工作安排、发行规模、期限、增信措施、预期发行价格和计息方式进行详细描述，并提出分析测算依据。（1）方案设计合理可行、时间安排紧凑、取得注册通知书周期短、工作安排明确、人员分工明确。整体方案设计合理、可行的得10分，基本合理、较为可行的得7分，不合理的得1分，此项满分10分；（2）工作内容全面性（包括但不限于整体承销方案、发行利率定价安排、核心发行募集条款设计、承销实力和能力等）。工作内容全面、可行的得10分，工作内容较为全面、可行的得7分，工作内容缺失、不可行的得1分，此项满分10分； |  |
| 5 | 承诺认购金额 | 20 | 根据投标人对本次债券承诺认购金额进行排名，列表第一名得20分，顺延往后一名减2分，扣至0分为止，未承诺认购得0分。**注：承诺认购证明文件包括授信批复及承诺函等。若入围后未按申报金额认购本次债券的承销商，将列入公司债券发行承销商黑名单，未来1年不再邀请该承销商参与本公司债券的承销评选。** |  |
| 6 | 历史支持情况 | 10 | 历史认购共享工投公司债券金额以0为基准，按1亿元及其整数倍递增，每增加1亿元，得分增加2分，最高不超过10分。 |  |

注：以上评分涉及wind信息查询的，均需提供相应截图作为佐证材料。

###

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函部分格式：**

**共享工投公司2023年度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选聘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函部分**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

### （一） 投标函

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1.根据你方项目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研究招标文件及其相应的补遗资料、书面通知等规定后，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我方于本项目承销费率投标报价为 ，项目负责人 。并按上述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和要求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和承担相关的责任。

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报价书和其它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90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被你方接受的上述文件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我方保证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文件，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不修改投标文件。

3. 若我方中标：

（1）按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提供比选文件要求的承销服务，投标书中的报价和承诺的服务是我方真实意愿的反映；

（2）公司完全理解贵方将合同授予综合评分最高者的合格比选申请人；

（3）公司已详细审核全部比选文件及其有关补充文件，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配合比选方实施的与评标有关的各项活动，并保证我方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一旦我方作为中选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和比选中的承诺为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提供优质的承销服务。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法人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此格式为参考格式。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 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
| --- |
|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装入比选申请文件一并递交。

###  3.此格式为参考格式。

###

**（四）联合体声明（联合体适用）**

致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及 自愿组成 联合体，共同参加共享工投公司2023年度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选聘项目比选。现就联合体参与比选事宜做出如下声明：

1. 为 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次比选项目比选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如涉及联合体其他方承诺和义务，需经联合体各方履行内部决策后方可提交牵头人汇总。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按照合同约定的职责划分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作为主承销商及薄记管理人； 作为联席主承销商。

特此声明。

联合体单位（盖章）：（牵头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

联合体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五）声 明**

 （比选申请人）现参加 （比选项目名称）比选活动，特此声明：

1.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失信记录；没有受到过监管部门严重行政处罚并暂停债券发行相关业务。

2.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财务报表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出具意见。

3.若我方中标，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将为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法规、标准、规范规定及经双方协议订立合同的服务。

如违反以上声明，本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包括不收取咨询费、支付复审费、市场禁入、赔偿损失等)。

比选申请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主承销商资格证明、相关业绩证明及其他印证材料**